

112 年本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五)下午 3 時

貳、地點：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1 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尹館長彙武 記錄：蘇振隆

肆、出席人員：李委員明俊、黃委員維忠、黃委員淑惠、吳委員柏翰、陳委員素玲、蕭委員斐云、張委員孟涵、蘇委員振隆

伍、召集人致詞：(略)

陸、業務單位報告：(略)

柒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本館「112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成果」，經報部後函復考核結果為考列乙等，另依文化部函示所提供之審查意見，關於各組室配合採行方式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文化部 112 年 11 月 8 日文綜字第 1123028936 號函，旨揭考核結果函請納入本館業務推動參考之「審查意見」條列如下：

(一)運用各項補助案，設立性平指標為關鍵績效指標。

(二)再加強業務與性平之連結。

(三)性別統計之項目、分析深化等應再加強。

二、擬請參考上述文化部「審查意見」，就本館各組室各項業務進行檢視，研議如何將性平的影響因素及因應作法納入各項計畫中，以落實及深化性別平等的觀念，並符合不同性別者的需求，進而強化各項計畫的執行成效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參照本案文化部函示內容，配合採行下列措施，以強化本館性別平等業務之推動成效：

一、補助案設立性平指標部份：各項補助案，請研議設立「性平指標」作為關鍵績效指標，將性別平等觀念及措施，透過補助案擴展影響層面至受補助之社區、社團及公司行號等單位。

二、加強業務與性平之連結部份：請各組室依「文化部性別平等業務考核」評審標準，所列「評量指標(如附件)」之評核項目、考核配分、評核項目內容及考核基準等評分標準，就負責之各項業務內容，使用「性別統計」、「性別分析」、「性別影響評估」等性別主流化工具，以新創計畫或納入原有計畫內容的方式，檢視及評估「融入性別觀點」、「創新推展性別平等」、「落實 CEDAW」等措施，推動落實及深化性別平等業務，加強各項業務與性平之連結。

三、加強性別統計之項目、分析深化部份：

(一)有關「加強性別統計項目」部份：對於性別統計項目之增減及內容是否調整事宜，另案召開第3次會議進行討論。

(二)有關「加強分析深化」部份：可依需求委託專業單位，就各項業務之性別統計資料，以質化及量化研究方式，從性別觀點「分析造成性別不平等」的背後原因，規劃對應的策略(作法)，以縮小性別落差或滿足不同性別之需求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4時5分。